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函

地址:10452臺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27號2樓

承辦人:楊上慧

電話:02-2585-7528分機310

傳真: 02-2585-7559

電子信箱:nftu@nftu.org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:全教總政字第10600001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年金改革官版方案採納全教總主張項目、年金改革官版方案經全教總爭取後變更

之項目、全教總仍持續爭取之項目(0000107A00 ATTCH1.docx)

主旨:年金改革最新進度如說明,請轉知貴校教師。

## 說明:

線

- 一、年金改革攸關所有教師權益,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(全 教總)長期關心年金改革,於101年提出改革方案,與年金 相關新聞稿上百篇,記者會數十場,遊說官員、立委上百 人次,以求基金永續、世代共榮。
- 二、截至目前為止,全教總努力爭取到的項目與持續爭取項目 如附表一。
- 三、目前政府研議「另立新基金」,此乃全教總長期主張,以 確保改革後所繳退撫基金不會用來填補舊基金債務,同時 要求政府「補繳」以確保舊基金流量,政府同時應負最後 支付責任。
- 四、日前,某個經常製造錯誤訊息的教師團體,又發傳真到各校指「另立新基金」是「出賣教師!?」,並指全教總「悄悄參加」政府的「年金制度基金管理與組織」會議。實則該團體有兩位所屬理事長參加會議,會中也未反對「另







立新基金」,對外卻以惡意、抹黑手段汙衊全教總,此種 自相矛盾之做法,實在令人匪夷所思。

五、全教總是有能力提出年金論述,獲得社會認同的團體,在 年金改革上,以理性論述、遊說,爭取對教師有利之改革 方案並維護教師尊嚴。事實證明,空喊口號、攻訐汙衊, 不僅無法爭取有利方案,更讓教師形象低落,全體教師應 慎思明辨。

正本:全國各級公立學校

副本:本會自存電2015-03-1次 25:29章

理事長 張旭政



訂

裝

線

